

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公布首批自治区级职业教育 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立项建设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院校：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和《自治区深化产教融合推进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实施方案》，根据《全国职业院校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方案》要求，自治区教育厅启动了首批自治区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遴选工作。经各高等职业院校自主申报、组织专家会议评审、网上公示等环节，确定立项建设首批 10 个自治区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见附件）。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各高职院校要按照《全国职业院校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方案》和自治区有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团队建设方案，细化目标和任务，突出创新和特色，整合优质资源，创造必要条件，用好资金支持，稳步开展建设。

二、各高职院校要以首批自治区级立项建设单位为引领，因地制宜做好自治区级、校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整体规划和建设布局，有序开展自治区、校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工作，



为推动职业教育改革创新，加强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全面提高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提供强有力的师资支撑。

三、实行动态管理和调整机制，加强督查指导，强化考核验收。自治区教育厅将组织专家评估或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对自治区级立项建设的创新团队进行每年一评估，建设成效显著、达到国家级创新团队遴选标准的，将推荐申报国家级创新团队。对建设成效不明显、达不到自治区有关要求将取消资格并通报摘牌，由后续申报并符合遴选标准的创新团队补充。

四、各高职院校要高度重视，列为一把手工程，由学校主要负责人牵头成立团队建设工作专班，加强组织管理，充分保证团队建设所需经费并纳入年度预算。将团队建设方案纳入学校整体发展规划，明确团队建设的总体目标、师资配备规划，落实团队建设、管理、激励和奖惩的制度举措等。

附件：首批自治区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立项建设名单



抄送：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附件

自治区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立项建设名单

| 序号 | 创新团队名称 | 档次 | 学校名称 |
|----|---------------|--------|--------------|
| 1 | 畜牧兽医专业（群） | 自治区级A档 |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
| 2 | 机电一体化专业（群） | 自治区级A档 |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
| 3 | 应用化工技术专业（群） | 自治区级A档 | 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
| 4 | 会计专业（群） | 自治区级A档 | 宁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 |
| 5 | 机械制造和自动化专业（群） | 自治区级B档 | 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
| 6 | 金融管理专业（群） | 自治区级B档 | 宁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 |
| 7 | 护理专业（群） | 自治区级B档 | 宁夏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
| 8 |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群） | 自治区级C档 | 宁夏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
| 9 | 学前教育专业（群） | 自治区级C档 | 宁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
| 10 | 煤炭深加工专业（群） | 自治区级C档 | 宁夏工业职业学院 |



扫描全能王 创建